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

关于推进教育“三名”工程建设的意见

巴南府发〔2015〕40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有关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教育既是最大的民生工程，也是功在当代、利在千秋的伟大事业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《国家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（2010-2020）》，围绕“江南宜学城、品质教育区”的目标，大力实施“科教兴区”战略，全面提高巴南区的教育教学质量和教育发展水平，经研究，决定通过5年的时间，着力建设和培养一批名学校、名校长和名教师（简称“三名”工程）。现就推进教育“三名”工程建设提出如下意见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认真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，依法履行教育管理职责，进一步深化教育体制改革，调整优化教育结构，合理配置优质教育资源，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，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，为加快推进“一城一极一区”和“四区一基地”建设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均衡与优质并重原则。坚持推进教育均衡发展，缩小城乡之间、校际之间的办学水平差距，进一步推进教育优质均衡；坚持打造优质教育品牌，建设一批全市知名学校，培养一批全市乃至全国知名校长、教师。

（二）公平与质量并重原则。坚持合理配置教育资源，调动城乡学校争创名学校和城乡教师争当名教师的积极性；坚持突出质量效益，重点打造潜力学校和培养潜质师资。

（三）引进和培养并重原则。坚持引进市内外知名学校和知名校长、教师，引领区内学校快速发展；坚持自主培养和打造区内名学校、名校长、名教师，带动提升整体水平。

三、总体目标

到2020年，着力建成教育质量高、办学特色鲜明、社会影响大、示范引领好，在全市领先、全国知名的3—4所名学校（幼儿园）；着力培养政治素质过硬、管理水平一流、办学业绩优异、人格魅力突出、学术造诣较高，在全市乃至全国知名的10名左右专家型校长（园长）；着力培养师德高尚、业务精湛、业绩突出、学术水平较高、榜样示范作用好，在全市、全国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30名市级名教师和50名区级名教师。继续加强各级各类学科带头人、骨干教师培养力度，使名教师梯队更加充实和完善，全区教育系统干部、教师整体专业素质显著提高。

四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引进优质名学校，实施多元办学。健全优质教育资源扩充机制，畅通优质教育资源准入渠道，探索国有民营、委托管理、民办公助、股份制、集团化、连锁制等办学新体制。引进区外名学校3—5所，引进优质学前教育机构3—5所，探索多元办学，提升办学实力，扩大名学校影响力。

（二）整合现有资源，激发“三名”动力。整合现有各级各类名学校、名校长、名教师资源，建立信息管理数据库。充分发挥名校长工作室、名师工作室的作用，搭建名校长、名教师专业成长以及自我提升的发展平台，到2020年新增名校长工作室、名师工作室各5—6个，逐步使名师工作室覆盖全学科。完善激励机制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，最大限度发挥名校长、名教师的引领示范辐射作用。

（三）拓宽引进渠道，吸引优秀人才。每年面向全市、全国引进一定数量的优秀骨干教师，吸引更多优秀校长、教师充实我区师资队伍。完善更加灵活的引进优秀校长、教师机制，合理下放考核权限，加强监督管理，保证引才质量。对引进的优秀校长、教师要落实相应专业技术岗位的聘任，在职称评定、岗位晋升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，积极协助解决家属就业、子女入学等后顾之忧。

（四）搭建成长平台，优化培养模式。高起点、多渠道建设国内知名、市内一流的“三名”工程研训平台，推动“三名”工程建设工作。鼓励支持名校长、名教师培养对象参加市内外专业高端培训，组织名校长、名教师培养对象到知名学校挂职顶岗学习。鼓励支持名校长、名教师培养对象开展学校管理、学术研究，不断出思想、出经验、出成果，形成自己的管理风格、教学特色。

（五）强化品牌打造，扩大社会影响。大力支持名学校积极承办国家级、市级大型学术交流、竞赛、观摩研讨等活动，与市内外知名学校建立联合共建模式，聘请全国知名专家或专家团队驻校指导。重视对名学校、名校长、名教师的培育、打造，加强对外宣传，努力扩大知名度和影响力。

（六）创新考核机制，完善管理办法。由区教委等相关部门制定和细化名学校、名校长、名教师建设培养等系列方案，建立“三名”工程遴选、考核、管理办法，形成分类选拔、分层考核、科学评估、统一管理机制。对名学校、名校长、名教师实行动态管理，结合教育教学质量和社会满意度、认可度定期进行考核、评估，根据考评结果实施奖惩。各学校要加强教师队伍建设，制定本校的名教师培养计划，促进教师整体素质提升。

（七）加大资金投入，落实经费保障。“三名”工程建设所需经费由区财政予以保障，每年安排专项经费，用于名学校引进和建设，名校长、名教师引进和培养，名校长、名教师工作室运行，名校长、名教师个人的工作性奖补 ，“三名”工程研训平台建设和教学质量奖等。区财政局和区教委制定相应考核管理办法，细化目标任务，严格考核使用各项经费。

（八）建立领导机构，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推进教育“三名”工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（见附件）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教委，统筹实施 “三名”工程建设，制定具体实施方案。组织、人力社保、财政等相关部门要落实责任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常态机制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，保障“三名”工程建设顺利实施。

附件：巴南区推进教育“三名”工程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

 2015年4月2日

附件

巴南区推进教育“三名”工程建设领导小组

成员名单

组 长：杨红军 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党组成员

成 员：冯毅梅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、区政府督查室主

 任

 黄 敏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、区考核办主任

 杨成忠 区编办主任

 马义华 区财政局局长

 唐松春 区教委主任

 刘 莉 区人力社保局局长

 何远疆 研究员、区教师进修学校校长

 邹 勤 研究员、市骨干校长

 胡 斌 高级教师、市骨干校长

 易家志 高级教师、市优秀班主任

 刘传富 高级教师、小学教研员

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设在区教委），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。由区教委主任唐松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